

ICS 65.100.10  
G 25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9337—2017  
代替 GB/T 19337—2003

## 阿维菌素乳油

Abamectin emulsifiable concentrates

2017-11-01 发布

2018-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GB/T 19337—2003《阿维菌素乳油》，本标准与 GB/T 19337—2003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阿维菌素质量分数由规定标明值改为规定具体值。

——阿维菌素 B<sub>1a</sub> 与 B<sub>1b</sub> 的比值由不低于 4.0 改为不低于 10.0。

——取消了水分控制项目。

——增加了持久起泡性控制项目。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农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33)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浙江海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田园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美兰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威远生化农药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兴柏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安徽众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博、梅宝贵、王天胜、胡全保、毛堂富、徐开云、杨锦蓉、暴连群、金锡满、黄自云。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T 19337—2003。



# 阿维菌素乳油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阿维菌素乳油的要求、试验方法、验收、保证期以及标志、标签、包装和贮运。

本标准适用于由阿维菌素原药与乳化剂溶解在适宜溶剂中配制成的阿维菌素乳油。

注：阿维菌素的其他名称、结构式和基本物化参数参见附录 A。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601 农药 pH 值的测定方法

GB/T 1603 农药乳液稳定性测定方法

GB/T 1604 商品农药验收规则

GB/T 1605—2001 商品农药采样方法

GB 4838 农药乳油包装

GB/T 6682—2008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GB/T 8170—2008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GB/T 19136—2003 农药热贮稳定性测定方法

GB/T 19137—2003 农药低温稳定性测定方法

GB/T 28137 农药持久起泡性测定方法

## 3 要求

### 3.1 外观

均相油状液体，无明显的悬浮物和沉淀。

### 3.2 技术指标

阿维菌素乳油还应符合表 1 要求。

表 1 阿维菌素乳油控制项目指标

项 目	指 标						
	1.8%	3.2%	5.0%	10.0%			
阿维菌素(B <sub>1a</sub> +B <sub>1b</sub> )质量分数/%	1.8 <sup>+0.3</sup> <sub>-0.3</sub>	3.2 <sup>+0.3</sup> <sub>-0.3</sub>	5.0 <sup>+0.5</sup> <sub>-0.5</sub>	10.0 <sup>+1.0</sup> <sub>-1.0</sub>			
阿维菌素 B <sub>1a</sub> 与 B <sub>1b</sub> 的比值	≥	10.0					
pH 值范围	4.5~7.0						
乳液稳定性(稀释 200 倍)	合格						

表 1(续)

项 目	指 标			
	1.8%	3.2%	5.0%	10.0%
持久起泡性(1 min 后泡沫量)/mL	$\leq$		60	
低温稳定性*	合格			
热贮稳定性*	合格			

\* 正常生产时, 低温稳定性、热贮稳定性每3个月至少测定一次。

## 4 试验方法

警示——使用本标准的人员应有实验室工作的实践经验。本标准并未指出所有的安全问题。使用者有责任采取适当的安全和健康措施, 并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

### 4.1 一般规定

本标准所用试剂和水在没有注明其他要求时, 均指分析纯试剂和 GB/T 6682—2008 中规定的三级水。检验结果的判定按 GB/T 8170—2008 中 4.3.3 进行。

### 4.2 抽样

按 GB/T 1605—2001 中 5.3.2 方法进行。用随机数表法确定抽样的包装件; 最终抽样量应不少于 200 mL。

### 4.3 鉴别试验

高效液相色谱法——本鉴别试验可与阿维菌素质量分数的测定同时进行。在相同的色谱操作条件下, 试样溶液中某两色谱峰的保留时间与标样溶液中阿维菌素 B<sub>1a</sub>与 B<sub>1b</sub>色谱峰的保留时间, 其相对差值均应在 1.5% 以内。

### 4.4 阿维菌素质量分数以及阿维菌素 B<sub>1a</sub>与 B<sub>1b</sub>的比值的测定

#### 4.4.1 方法提要

试样用甲醇溶解, 以甲醇 + 乙腈 + 水为流动相, 使用以 C<sub>18</sub> 为填料的不锈钢柱和紫外检测器(245 nm), 对试样中的阿维菌素进行高效液相色谱分离和测定, 外标法定量。

#### 4.4.2 试剂和溶液

甲醇: 色谱级。

乙腈: 色谱级。

水: 新蒸二次蒸馏水或超纯水。

阿维菌素标样: 已知阿维菌素质量分数,  $w \geq 98.0\%$ 。

#### 4.4.3 仪器

高效液相色谱仪: 具有可变波长紫外检测器。

色谱柱:250 mm×4.6 mm(内径)不锈钢柱,内装 C<sub>18</sub>、5 μm 填充物(或具等同效果的色谱柱)。

过滤器:滤膜孔径约 0.45 μm。

定量进样管:5 μL。

超声波清洗器。

#### 4.4.4 高效液相色谱操作条件

流动相: $\varphi$ (甲醇:乙腈:水)=45:40:15。

流速:1.0 mL/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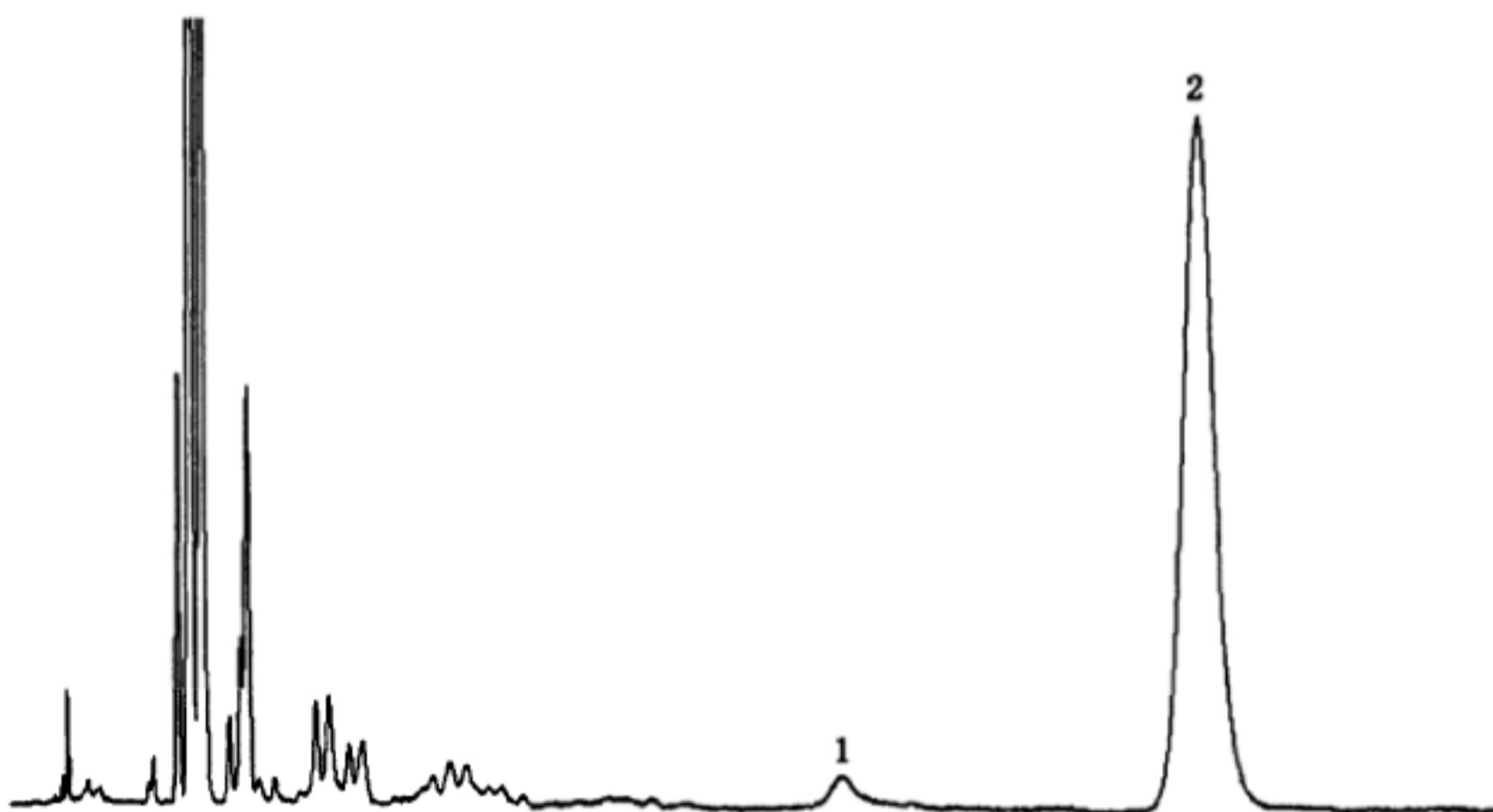
柱温:室温(温差变化应不大于 2 °C)。

检测波长:245 nm。

进样体积:5 μL。

保留时间:阿维菌素 B<sub>1b</sub>约 16.0 min,阿维菌素 B<sub>1a</sub>约 23.5 min。

上述操作参数是典型的,可根据不同仪器特点,对给定的操作参数作适当调整,以期获得最佳效果。典型的阿维菌素乳油高效液相色谱图见图 1。



说明:

1—阿维菌素 B<sub>1b</sub>;

2—阿维菌素 B<sub>1a</sub>。

图 1 阿维菌素乳油的高效液相色谱图

#### 4.4.5 测定步骤

##### 4.4.5.1 标样溶液的制备

称取 0.05 g 阿维菌素标样(精确至 0.000 1 g),置于 50 mL 容量瓶中,用甲醇溶解并稀释至刻度,摇匀。

##### 4.4.5.2 试样溶液的制备

称取含阿维菌素 0.05 g 的试样(精确至 0.000 1 g),置于 50 mL 容量瓶中,用甲醇溶解并稀释至刻度,摇匀。

##### 4.4.5.3 测定

在上述操作条件下,待仪器稳定后,连续注入数针标样溶液,直至相邻两针阿维菌素峰面积相对变化小于 1.5% 后,按照标样溶液、试样溶液、试样溶液、标样溶液的顺序进行测定。

#### 4.4.6 计算

试样中阿维菌素的质量分数按式(1)计算:

式中：

$w_1$ —阿维菌素的质量分数, %;

$A_2$ ——试样溶液中，阿维菌素 B<sub>1b</sub>与 B<sub>1a</sub>峰面积和的平均值；

$m_1$ ——标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w$  ——标样中阿维菌素的质量分数, %;

$A_1$ ——标样溶液中,阿维菌素 B<sub>1b</sub>与 B<sub>1a</sub>峰面积和的平均值;

$m_2$ —试样的质量,单位为克(g)。

试样中阿维菌素 B<sub>1a</sub>与 B<sub>1b</sub>的比值按式(2)计算：

式中：

$\alpha(B_{1a}/B_{1b})$ ——试样中阿维菌素  $B_{1a}$  与  $B_{1b}$  的比值；

$A_{B1a}$  ——试样溶液中,阿维菌素 B<sub>1a</sub>的峰面积;

$A_{B1b}$  ——试样溶液中,阿维菌素 B<sub>1b</sub>的峰面积。

#### 4.4.7 允许差

阿维菌素质量分数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差,1.8%乳油应不大于0.2%;3.2%乳油和5.0%乳油应不大于0.3%;10.0%乳油应不大于0.4%,分别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 4.5 pH 值的测定

按 GB/T 1601 进行。

#### 4.6 乳液稳定性的试验

试样用标准硬水稀释 200 倍,按 GB/T 1603 进行。量筒中无浮油(膏)、无沉油和沉淀析出为合格。

#### 4.7 持久起泡性

按 GB/T 28137 进行。

#### 4.8 低温稳定性试验

按 GB/T 19137—2003 中 2.1 进行。析出固体或油状物的体积不超过 0.3 mL 为合格。

#### 4.9 热贮稳定性试验

按 GB/T 19136—2003 中 2.1 进行。热贮后,阿维菌素质量分数应不低于热贮前的 95%;乳液稳定性和 pH 值仍应符合标准要求。

## 5 验收和保证期

## 5.1 验收

应符合 GB/T 1604 的规定。

## 5.2 保质期

在规定的贮运条件下,阿维菌素乳油的保质期从生产日期算起为2年。保质期内,各项指标均应符合标准要求。

## 6 标志、标签、包装和贮运

### 6.1 标志、标签和包装

阿维菌素乳油的标志、标签和包装应符合GB 4838的规定;阿维菌素乳油采用聚酯瓶或聚乙烯瓶包装,每瓶净含量为50 g(mL)、100 g(mL)、250 g(mL)或500 g(mL),外包装为纸箱、瓦楞纸板箱或钙塑箱,每箱净含量不超过15 kg;也可采用塑料桶包装,每桶净含量25 kg(L)、200 kg(L);根据用户要求或订货协议可采用其他形式的包装,但应符合GB 4838的规定。

### 6.2 贮运

阿维菌素乳油包装件应贮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中;贮运时,严防潮湿和日晒,不得与食物、种子、饲料混放,避免与皮肤、眼睛接触,防止由口鼻吸人。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阿维菌素的其他名称、结构式和基本物化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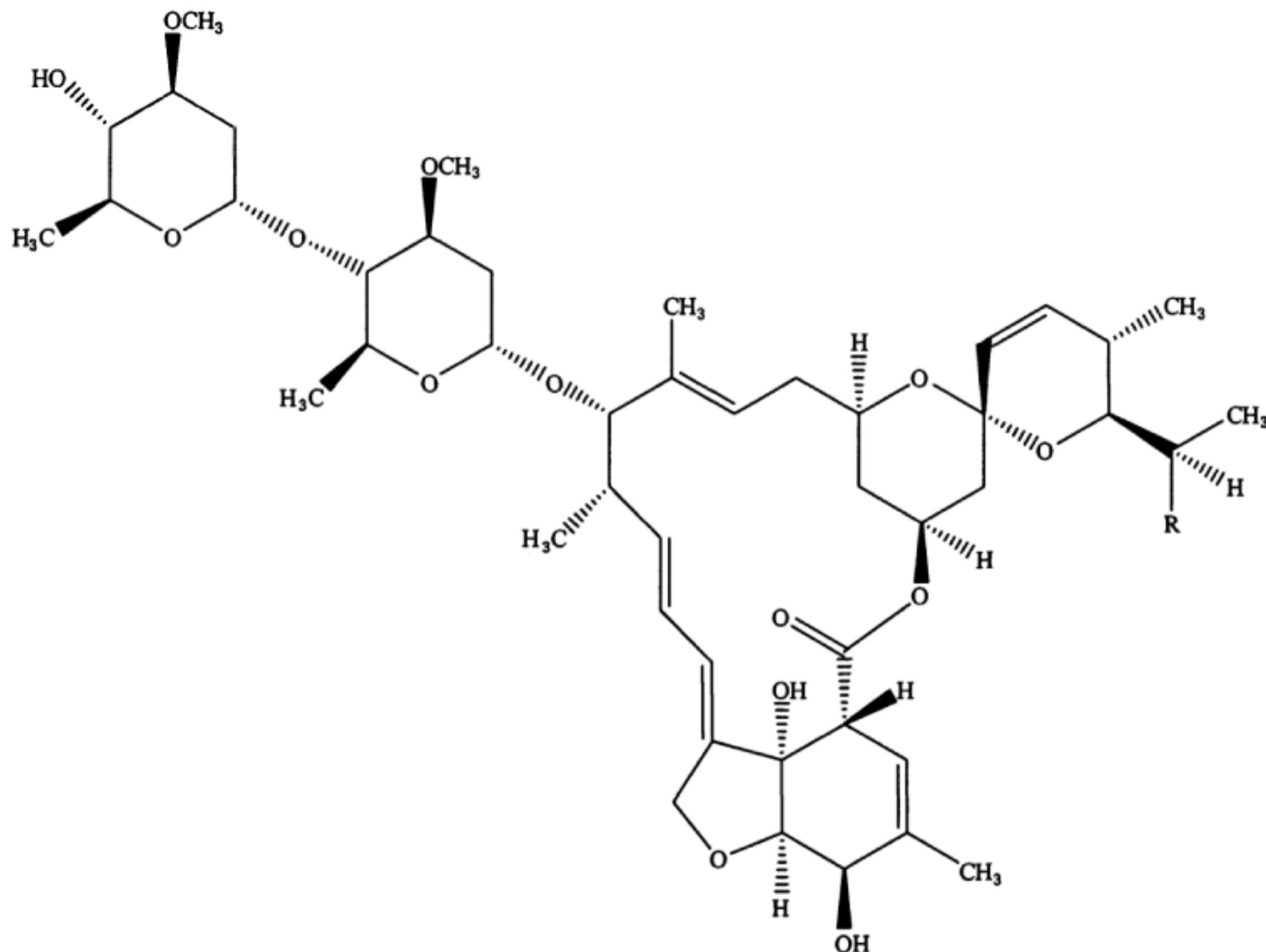
**ISO 通用名称:** Abamectin

**CAS 登录号:** [71751-41-2]

**CIPAC 数字代码:** 284

**化学名称:** (10E,14E,16E)-(1R,4S,5'S,6S,6'R,8R,12S,13S,20R,21R,24S)-6'-(*(S*-仲丁基)-21,24-二羟基-5',11,13,22-四甲基-2-氧代-3,7,19-三氧杂四环[15.6.1.1<sup>4,8</sup>.0<sup>20,24</sup>]二十五-10,14,16,22-四烯-6-螺-2'-(5',6'-二氢-2'H-吡喃)-12-基 2,6-二脱氧-4-O-(2,6-二脱氧-3-O-甲基- $\alpha$ -L-阿拉伯-己吡喃糖基)-3-O-甲基- $\alpha$ -L-阿拉伯-己吡喃糖苷(I)与(10E,14E,16E)-(1R,4S,5'S,6S,6'R,8R,12S,13S,20R,21R,24S)-6'-异丙基-21,24-二羟基-5',11,13,22-四甲基-2-氧代-3,7,19-三氧杂四环[15.6.1.1<sup>4,8</sup>.0<sup>20,24</sup>]二十五-10,14,16,22-四烯-6-螺-2'-(5',6'-二氢-2'H-吡喃)-12-基 2,6-二脱氧-4-O-(2,6-二脱氧-3-O-甲基- $\alpha$ -L-阿拉伯-己吡喃糖基)-3-O-甲基- $\alpha$ -L-阿拉伯-己吡喃糖苷(II)的混合物

**结构式:**



**实验式:** (I) R=—CH<sub>2</sub>CH<sub>3</sub> B<sub>1a</sub> C<sub>48</sub>H<sub>72</sub>O<sub>14</sub> (II) R=—CH<sub>3</sub> B<sub>1b</sub> C<sub>47</sub>H<sub>70</sub>O<sub>14</sub>

**相对分子质量:** B<sub>1a</sub> 873.1; B<sub>1b</sub> 859.1

**生物活性:** 杀虫、杀螨

**熔点:** 161.8 ℃~169.4 ℃(分解)

**蒸气压(20 ℃):** 3.7×10<sup>-3</sup> mPa

**溶解度:** 水 1.21 mg/L(25 ℃), 甲苯 23 g/L, 丙酮 72 g/L, 甲醇 13 g/L, 正辛醇 83 g/L, 乙酸乙酯

160 g/L,二氯甲烷 470 g/L,正己烷 0.11 g/L。

稳定性:在 pH 5~9 的水溶液(25 °C)中稳定性好;对强酸、强碱敏感,在紫外光照射下首先会变成 8,9-Z 异构体,然后降解为未知产物。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 准

阿维菌素乳油

GB/T 19337—2017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8533533 发行中心:(010)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6 千字

2017年11月第一版 2017年1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 · 1-57897 定价 16.00 元



GB/T 19337-2017